院所系組 電機與資訊學院 電子工程系碩士班(建工校區)										
招生分組		電子組			電信與系統組			資訊與數位 IC 設計組		
		(甲組)			(乙組)			(丙組)		
研究領域		半導體技術、材料理論與			無線通訊技術、智慧物聯			AI&深度學習、網路、資		
		模擬、元件材料、製程與量測、光電元件設計、IC			網系統設計、天線設計與 光纖通訊、新世代行動通			安、電腦視覺、數位 IC 設計、FPGA 設計與應用、		
1,20,71		及電子電路系統設計與應			訊與安全技術、醫學工程			智慧醫療、機器人、嵌入		
		用			系統理論與實務			式系統設計		
一般生名額		8			8			8		
考科	時間	考試科目	配分率 (%)	同分 參酌	考試科目	配分率 (%)	同分 參酌	考試科目	配分率 (%)	同分 參酌
+	8:30	キーウ Jul	700/		(h) () <del>}</del>	1000/	1	計算機	1000/	1
考科一	10:00	書面資料	50%	2	微分方程	100%	1	概論	100%	1
	10 00									
考科二	-	面試	50%	1	-	-	-	-	-	-
成績計算		甲組:總成績=考科一書面資料成績×50%+考科二面試成績×50%(評分至小數點								
		第二位)								
		乙組、丙組:總成績=考科一筆試成績×100%(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)								
		1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(應屆畢業生請檢附入學至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歷年成績								
		單;若符合提前畢業者,須在歷年成績單註明:「該生符合畢業標準」)(成績單								
甲組		須加蓋學校章戳)。								
書面資料審查		2.學習及研究計畫。								
   繳交文件項目		3.工作經歷或能力證明,如: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證照、英檢證書、競賽得獎證明及								
		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能力證明。								
		4.師長或工作單位主管推薦函二封(線上推薦函)。								
備註		1.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						
		2.甲組訂於113年3月9日(六)辦理面試,報名時限填高雄考區。								
		3.乙組、丙組訂於 113 年 3 月 9 日(六)辦理筆試。								
		4.上課地點:建工校區。								
★ 系所聯絡方式		07-3814526 轉 15615 李先生。								
41771 121										